

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“条例”）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向社会公布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以来，陕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认真比对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积极主动协调，按照《条例》有关规定要求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，以“五公开”为抓手，强化涉及市场主体、扩大有效投资信息的统筹发布，细化稳就业保就业和疫情防控等主要信息，不断提高陕州区人民政府网站的社会公信力，标准化依申请公开案件办理流程、狠抓“区长信箱”办理实效，政务公开工作成效再上新台阶。

1、主动公开方面

2022年，陕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通过区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务信息1658条，其中规范性文件3件，三陕政、三陕政办文号文件7件；主动公开各类工作信息、图片1359条。共处理依申请公开、“区长信箱”、群众咨询、建议、投诉等来信161余件，电话来访百余通，无一超期，办结率100%。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0件。

2、依申请公开方面

按照河南省依申请公开回复工作要求，标准化依申请公开流程及时回应格式，对群众所申请的信息做到回复明确，清晰，全年共处理依申请公开件数15件，均在时限内妥善办结。

3、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区政府办公室对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十八家重点单位，进行逐一走访。积极协助专员，面对面开展相关业务培训。结合编办权责清单，以及上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目录，认真梳理，仔细核对，全面清查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内容，并将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目录在陕州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发布。认真比对照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发布涉及市场主体信息、扩大有效投资信息、减税降费、稳就业保就业等信息35条，发布疫情防控主要信息194条，有效保障了群众获取信息的准确性。

我办积极建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确立政务公开专员。认真执行政务公开周通报制度，月总结工作制度，定时通报政务公开工作进展情况，严格落实各项措施。认真执行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“三审三校”工作制度，确保政府网发布内容准备无误。下发《关于印发陕州区加快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，《陕州区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制度》，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》，《陕州区政府门户网站监控目标考核实施细则》，《陕州区政府门户网站监控目标考核办法》等制度，保证了政务公开工作顺利规范运行。

4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在全力打造政府信息第一发布平台陕州区人民政府网，完成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改造工作。

5、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区政府办公室按照《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在2022年陕州区各乡科级（中青年）干部开展理论班中特别开设政务公开专题培训课程，组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。组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，对区直各单位、各乡镇共计44名政务公开专员开展业务能力提升培训，特安排法制科对专员进行行政复议案件分析，通过具体案件强化政务公开专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知。同时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进行认真学习，全面了解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具体工作内容，陕州区全体政务公开专员业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

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5	0	0	0	0	0	15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5	0	0	0	0	0	15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15	0	0	0	0	0	0	15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, 区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, 但仍存在一些问题, 一是政策性文件及对应政策解读不够彻底, 主动公开的深度、广度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二是落实力度不够。部分单位信息公开意识不强, 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公开不及时、不全面、不具体, 公开

方式单一，与真正畅通联系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还有一定距离。三是信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需加强。政务公开专门工作机构较少，工作人员流动性大，整体专业化、理论化水平不高，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推进。

下一步我们将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力度，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内容、形式、程序和监督保障措施，明确“五公开”的主体、内容、时限、方式等，不断提升主动公开的标准规范化水平，不断提高政策文件和政策解读能力，力争同步制作、同步审核、同时发布，做到“应解读，尽解读”；二是加强新《条例》的宣传贯彻。继续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新《条例》宣传活动，进一步学习好、理解好、运用好新《条例》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，推进新《条例》宣传贯彻工作深入落实。增设政府信息公开公共查阅点，并运用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、社区公开栏等多种方式，为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；三是进一步压实责任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细化分工，责任到人，继续督促各责任单位按时上传各栏目信息，将考核重点转向重点领域及发布信息质量上，以考核促工作落实。联合政府督查部门开展政务公开相关检查活动，加强政务公开监督检查，增强工作推力，确保政务公开取得成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、收费情况。陕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严格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未产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2、2022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落实情况。区政府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《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三门峡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发布涉及市场主体信息、扩大有效投资信息、减税降费、稳就业保就业等信息35条，发布疫情防控主要信息194条，有效保障了群众获取信息的准确性。

填报说明：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